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9月11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根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决议有效期等进行调整。涉及方案调整的相关内容如下：

（一）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65,289,251股（含165,289,251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80,000万元（含280,000万元）。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280,000万元，用于收购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互娱”）40%股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

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除上述条款进行调整外，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其他条款保持继续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汇添富基金、招商基金、信达风盛、磐信投资、芒果传媒、奥娱叁特、万家共赢、融捷投资、顺荣三七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内的9名特定投资者。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11日